

山东汉子

潘永修 著



山东汉子

潘永修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津〕新登字(90)002号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具有纪实色彩的长篇小说。

它以一个家族祖孙三代人的真实经历,写出了生活在山东西部沿黄一带人,多半个世纪以来所走过的艰难曲折的历程。从中可以看出山东汉子们的生存本相。他们在极端严酷的生存环境里,在生与死的大灾难面前,表现出勇于承受苦难的惊人耐力和生命的韧性。通篇作品充满了对生命力的礼赞。

作品文笔质朴、自然,使人随时感受到泥土原生气息和生命本真的脉动。

山 东 汉 子

潘 永 修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天津市张自忠路)

山东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6 字数 143000

1993年12月第1版 1993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

ISBN 7-5306-1632-3/I·1458

定价:4.50元

谨以此,献给我的父老乡亲!

说“原生状态”(代序)

沈敏特

当文学出现脱离生活的倾向时,我们常常强调文学近似生活的一面;当文学出现自然主义倾向时,我们常常强调文学不似生活的一面。

长期以来,文学创作排除“杂质”,努力“提纯”的倾向,是当今人们追求“原始状态”的原因。

文艺领域的有些问题常常需要文艺领域以外的偶然事件来牵动,才更加引起我们的关注。何为“原生状态”就是一例。

不久前某省为一部长篇小说发生了诉讼。原因之一是作家在自序中强调生活本身的生动性、丰富性具有雄辩的力量,他力图在创作中保持生活的“原汁儿”。这“原汁儿”就是“原生状态”一词的通俗化。不料,有些人“自动对号”,呈诉状,请律师,告发作家写了“本人”,罪属“侵权”。“证据”就是这个“原汁儿”。没有想到,一个已经普及的文学术语竟然

使作家几乎“落入法网”。这就逼得我们不得不重视这个“原生状态”，感到在使用它的同时还必须作出理论的说明。

“原生状态”的提出是有背景的，它与我国当代文学现实主义的具体发展过程有关。

现实主义要求文学不仅要源于生活，还要按生活的原样来创造一个艺术世界，恰如恩格斯所指出的要保持细节的真实性。这并非照抄生活，仍必须选择、加工、加以概括，给予典型化。因此，现实主义与生活的关系是双重的，既有从内容到形式近似生活的一面，又有不似生活的一面。当文学出现脱离生活的倾向的时候，现实主义理论家往往强调近似生活的一面。如别林斯基所说的“艺术是现实主义底复制”，屠格涅夫所说的“力求忠实而且生动地再现他从自己和别人的生活中获得的印象”，以及契诃夫所说的“按生活的本来面目描写生活”。其实“对号入座”常常是现实主义效能的验证，是成功之举；鲁迅的阿Q不就令众人惴惴不安吗？但是，当我们面对照抄生活的自然主义倾向的时候又要强调不似生活的一面。恰如鲁迅所说，“所写的事迹，大抵有一点见到或听到过的缘由，但决不会全用这事实，只是采取一端，加以改造，或生发开去，到足以几乎完全发表我们意思为止。”文学不是攻讦个人的工具，而是必须显示具有社会责任感的“意思”。

正是在这个选择、加工和概括的问题上，我国当代文学现实主义经历了一个曲折的发展过程。在一个不短的时间里，一个突出的问题是选择、加工、概括的视角过于单一和

狭窄，即往往把丰富多采的生活归结为一点——政治，又把政治归结为一点——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文学的审美任务归结为正面与反面的对峙，红与白的划分，明与暗的反差。一句话，选择和概括变成了通道狭小的过滤器。经过这个过滤器，生活的“杂质”被排除，呈现为非此即彼的“纯净状态”。而生活本身是不“纯净”的：“纯净”恰恰是以主观替代客观，以说教替代感染。文艺的接受是一个充满审美情趣的过程，这个过程愈丰富、愈曲折，愈是“五味俱全却又一时辨不出甜酸苦辣”则愈能说明艺术魅力的强大。“纯净”却使读者处于完全被动的接受地位，缩短甚至取消了这个过程。艺术是具有宣传功能的，但有时达不到宣传的目的原因，常常是宣传味太浓。坚持现实主义的作家作出了克服单一狭窄的弊病的努力。这就是出现追求“原生状态”的背景。

二

“原生状态”须克服急功近利的政治色彩，而把政治纳入历史过程和整个文化中加以考察；它呼唤矛盾统一的形象；它追求形散神聚的叙事结构；它常常是一种超越情绪的“平静”语调。

那么，这个“原生状态”包含哪些具体内容呢？它为什么不能被理解为照抄生活呢？追求“原生状态”首先是克服过分急功近利的政治色彩，而把政治放在一个宽阔的历史过程中来加以考察，使它具有厚重的历史感；继而突破政治文化的框架，把政治文化纳入整体文化的系统，比较自由地驰骋在整体文化的天地之中，并逐渐关注整体文化与全民族

的基本生存条件之间的关联。这并非“淡化”或“脱离”政治，而只是克服把政治绝对化孤立化的偏差，既使人们看到各种文化因素的关联，看到文化的整体性，也使政治文化在整体文化系统中显示出恰当的坐标点。人类社会并非只靠政治来支撑的，虽然它非常重要，不可或缺。

人是文化的创造者和承载者。追求“原生状态”既然以整体文化作为选择和概括生活的基本视角，那么，现实主义提供的人物形象既不是政治传声筒，也不像蒸馏水那样纯净，他（她）更接近生活本身的立体性、矛盾性和流动性。当然，人还是会有好与坏、革命与反动、进步与保守的区别，但是仅有这些区别绝对显示不出一个活生生的人物。同时，文化的创造既然是从满足人类的基本生存需要出发的，那么，人物的“原生状态”必然保留人作为一种动物的特性；在现实主义的作品中，人必然是精神超越与本能欲求的统一。灵与肉，神性与兽性，高雅与粗俗……作为一个具体的人都同时占有，而在不同的情境中得到多方面的展示。而人又是历史过程的产物，在他（她）的身上必然包容着过去、现在与未来的多重因素，向前与向后形成矛盾的统一。列·托尔斯泰说过这样的意思：我们讲一个人是诚实的，是指他主要是诚实的，却不是说他在一方面都是诚实的；讲一个人是阴险的，是指他主要是阴险的，却不是说他在一方面都是阴险的。而曹雪芹描写人物也如人们所说是所谓“兼写”，即注意性格中相矛盾的人物，他最心爱的林黛玉并不处处可爱，薛宝钗却不无可爱之处，那个心狠手辣的王熙凤也常有不免

令人钦佩的聪慧。在人物创造中追求“原生状态”正是发扬这些大师的光辉的现实主义传统。至于我们曾经提倡的英雄人物当然还是有的；为了克服英雄人物的神化倾向，提出“非英雄化”并不科学；追求“原生状态”并不是否认英雄，而是把英雄人物还给人间，使他（她）现实化、凡庸化、民众化。

追求“原生状态”也表现在艺术结构中。那种首尾呼应，沿着开端、发展、高潮、尾声的单线程序的情节推进正大大限制了生活的多重性的表现，而不得不删削人物性格中各种相矛盾相对立的因素。为了表现“原生状态”，不仅需要情节复线，还需要看似“节外生枝”的情节因素之外的“闲色”。但是“闲色”不闲，它们虽不是情节发展的契机或是必要环节，却和情节因素加在一起，显示出生活的厚生状态；给读者一种多层次多向度的审美感受。洪峰的近作《明朗的天》，写一个文学编辑的生活。零零散散，没有传统小说常有的中心事件以及贯穿始终的矛盾冲突，几乎是一连串互不关联的生活插曲的组合，让你去品味，去思索。作为1990年我国引人注目的四部长篇小说之一的彭拜的《斜阳梦》，写了28户人家，其间并无情节上的关联，跳着看，甚至倒着看都无不可。而每一人家也并不都有中心情节，如“一四七号·前世姻缘”就包含着两个并无情节关联的故事，每个故事又都牵带着与故事无关的闲笔。在这种艺术结构中，我们看到了作家具有一种对于生活多样性多变性的容受力与辨析力，善于在纷纷乱乱之中显示自己对于生活的把握能力。在他们的笔下，生活的音调是嘈杂的，生活的线条是交错的，

生活的色彩是繁复的，生活给读者造成的感觉是毛茸茸的。

追求“原生状态”还表现在小说的叙述语调中。为了逼近生活嘈嘈杂杂的原生状态，已经不可能用一个形容词（如高亢，如鲜明，如流畅，如欢快，如悲怆……）来规定叙述语调，作家必须不为一种情绪所左右。作家以一种相对的平静来包容浑然一体的喜怒哀乐，从而展示生活本身的“复调”。当一种情绪可能上升为最激越的情绪的时候，作家往往用相对立的情绪加以掺和，加以缓解。正如契诃夫所说，在最痛苦的时候吹一声轻松的口哨。他们似乎认为，模模糊糊的情绪状态更有利于为读者提供多向性的审美享受以及多义性的思维空间。生活的“原生状态”与提纯为一的状态是对立的。《斜阳梦》的作家彭拜与他笔下的很多人物一样，经历过漫长艰难的人生之路，“几乎失尽”人类起码的生存条件。他似乎有足够的理由采用悲切凄凉的语调，用它来笼罩全部的叙述因素。然而这种单一的强烈，它不能给读者带来更厚重的悟性。一个作家在欢乐中必须超越欢乐，在苦难中必须超越苦难，才能使读者获得更内在的激动，达到灵魂的升华。彭拜采取了一种喜怒不形于色的平静的叙述语调，显示出急风暴雨，大苦大难之后的从容。

三

马克思主义的文艺观，并不要求作品对所表现的现实生活一概划上“句号”。而“问号”应在现实主义文学中占据应有的位置。

记得有人这么说，易卜生是个问号，萧伯纳是个惊叹号，而高尔基则是一个句号。这就是说，旧现实主义只能为人们提出生活的疑问，引起对社会问题的关注，而革命现实主义则是生活的教科书，它通过对生活的描绘，使人豁然开朗，获得对社会问题的解答。我认为，此话不错却又并不全面。以马克思主义为指针的革命现实主义作家，在现实的发展中科学地把握现实，使读者明确方向，坚定未来信念。但是，这只是就基本发展方向而言。马克思主义不断开辟着认识真理的道路，却不能穷尽真理。社会历史在曲曲折折的发展中，不断产生新的矛盾，需要去认识，去解决。对于人来说，客观世界永远是已知与未知的统一。生活的无限性决定了文学内容是句号、问号（加上惊叹号）的相交，是明确与惊讶、疑惑的重叠。是什么，我是谁，怎么办的问题，在原生状态的生活中是无法排除的，那么，为什么革命现实主义就只有句号而不能有问号呢？没有新的问题需要解决，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就停顿了；没有新的问题需要反映，现实主义也必然失却活力。当现实主义作家追求“原生状态”，问号在文学内容中获得应有的地位是非常自然的。

鲁迅曾经打过一个非常生动的比方，他认为生活与文学的关系恰如芝麻与芝麻油的关系。没有芝麻便没有芝麻油，但是芝麻油比芝麻更油。“原生状态”（或“原汁儿”）的文学内容正如这芝麻油。它更逼近生活，却并不是自然主义的照抄生活。它扩展了把握生活的文化视角，肯定了人物的立体性、矛盾性、流动性；与此相适应，它打破了比较狭小的文

学结构的框架,把多声部的交响原则甚至不谐和音引进文学叙述方式;它敢于承认现实生活是有限与无限的统一。显然,着意追求生活的“原生状态”是对片面化、单一化、抽象化的反拨,却与不加选择、加工和概括的原样照抄生活毫不相干。它对生活给予一种不动声色、不露痕迹的加工,从而深化了现实主义。

引 子

请为父老歌，
艰难愧深情。
歌罢仰天叹，
四座泪纵横。

——杜甫《羌村三首》

我们山东人历来自视甚高，很瞧不起外地人。对外省人都有个不太雅气的称呼。比如：我们称东北人为“关东臭靡子”，称山西陕西人为“西北饽（音：zhǎo）子”，称河北人为“河北溜子”，称南方人为“江南蛮子”。当然，外省人对我们山东人也不客气，东北人称我们为“山东棒子”，大概是因为我们山东人长得粗壮阔大之故；而在山西陕西一带，则惯称我们为“山东馐（音：kuǎ）子”。这真是投之以桃报之以李了。至于馐字，从现在的字典上根本查不到。只有一个“脍”字，从字意上来说，一是指语音不正，跟当地口音不同；

二是指人或物粗大笨拙，不细巧，人常说：“你看这个人，俜俜拉拉的！”大概就是这个意思了。

山东处于黄河下游，历来是一块多灾多难的地区。山东人善于迁徙，一有灾难袭来，立即打起铺盖往外走；但又重本土，一俟家乡情况好转，就又千方百计回到老家来。这似乎成为一种定势。半个多世纪以来，黄河泛滥、兵匪战乱……一次次的天灾人祸侵袭着这片土地，生活在这里的人不得不东奔西走，四处逃生。于是便有了许许多多可歌可泣的故事。

我的家乡在山东西部，梁山和郓城交界的地区。那个地方很偏僻，清一色的盐碱涝洼地，因此人又称我们那里为碱场洼。碱场洼一带有四十多个村庄，方圆百余里。村庄的名字又因地势的关系分别叫做张家洼、李家洼……

这里喜旱不喜涝。早年多少能收几斗粮食，一遇涝年，整个碱场洼一带便成了一片汪洋。倒是有一条好处：不缺盐吃。在我小时的记忆里，几乎家家都有刮碱土的刮子、淋盐的池子和熬盐的锅。一到秋收后，你看吧，满洼里白花花的，就跟下了一场小雪似的。家家户户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一人一张木头刮子，在地里刮呵、刮呵，刮得满洼里都是大堆小堆的盐土。然后肩挑的筐抬的，大车小辆运到村头打麦场里，用秫秸、芦席搭起土台子，把盐土培在上面，中间起一个凹槽，浇满水，水透过盐土慢慢地渗下去。渗下去的水叫盐水。把盐水舀到锅里熬，熬到尽，就剩小盐了。这样熬出的盐跟海盐不同。海盐叫大盐。我们自己熬的盐叫小盐。小

盐又白又碎跟特级粉似的，一点黑星都没有。就是吃起来带点苦味。用小盐炒菜吃不好，腌咸菜却比大盐强。同样的圪达菜，用小盐腌出来的色红口脆味道鲜美。尤其是腌鸡鸭鹅蛋，腌出来的蛋黄儿沙松松的，满油，吃起来喷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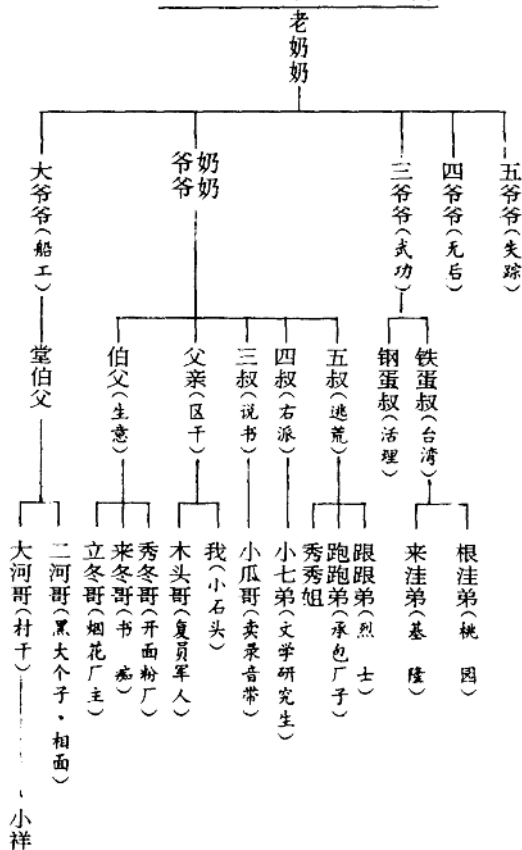
不过，据说这种小盐里含有对人体有害的物质，长久食用，一是长黑牙根子，二是生大肚子痞。这倒是事实，不信，到我们那里走一遭，十有八九的人牙根是棕褐色的。十七八的姑娘，模样儿鲜鲜嫩嫩的，开口一笑便大杀风景。因此，我们那里姑娘媳妇们都有捂着嘴笑的习惯。我想，这大约是为了遮掩黑牙根的吧！

大肚子痞是一种很吓人的病，生这种病的多是男人，而且多是身强力壮的。一得上这种病，就腰膝酸软，四肢无力，肚子出奇的大，像孕妇一样，而胳膊腿却变得麻秆般粗细。我堂叔伯大爷爷就是得的这种病。在我的记忆里，大爷爷的小名叫“驴”，我们背地里就喊他“驴大爷爷”。“驴大爷爷”初得这病时还能拄着棍子走，后来就只能坐在大门洞里，两手捂着肚子高一声低一声地呻吟。那种声音，一个男人在痛苦难熬时发出的呻吟，真叫人没法听。在他临死的时候，我记得那是一个阴雨淅沥的清晨，人已经被安放在灵床子上，头朝外，脚朝里，肚子隆得像座小山，头发又长又红，乱糟糟的像牛毛。身上已穿上寿衣，脸上盖着蒙脸纸，跟亡人一样。可他就是舍不得咽下那口气，一来一去吹得蒙脸纸哗哗响。那时，老四奶奶站在灵床前，拿袖子拭着泪说：“驴儿，反正是这样了，想留也留不下你，你就放心地走吧。黑孩他娘

该咋着咋着，黑孩我给你拉巴长大，别的啥心事你都别管了！……”如此念叨几遍，驴大爷爷才算闭了那口气。那时他的独生子黑孩子还不足一岁，正在哭得死去活来的驴大奶奶怀里有滋有味地咂奶汁。在那之后不久，驴大奶奶就改嫁了，按理说，她应该嫁得远远的，离开碱场洼。这在当时她是有充分的自由的。但她并没远嫁，就嫁在对面的侯家洼，离我们村七八里路，有时候去大王庙赶集就能遇上她。不过，她已不是早先那个驴大奶奶了。

我至今都不明白，碱场洼既然如此土碱地薄，又屡遭黄水泛滥、兵扰匪祸及灾荒歉年的袭掠，而碱场洼里的人却世世代代在这里繁衍生息，丝毫没有懈怠。是的，当生活把他们逼迫到穷途末路死亡边沿的时候，他们也许会丧心病狂地咒骂这块熊地方，其中的一些机灵人可能会打起铺盖远走他乡，有的甚至做出远走高飞、誓无反顾的样子。然而奇怪的是，不管他们流落到哪里，也不管是混得贫穷潦倒，还是飞黄腾达，到头来九九归一还是千方百计回到这块故土上来。即使死在异地，哪怕只剩下一把遗骨，也托人生方设法把它埋葬在这块盐碱地里。我至今不能理解，这究竟是因为什么？为什么？

庞氏家族谱



旁系：驴大爷爷(大肚子痞)——黑孩子